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审议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后的证券简称：恒力石化
- 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变更证券简称的情况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将公司证券简称由“恒力股份”变更为“恒力石化”，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理由

2018年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向范红卫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35号）。2018年4月，公司顺利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包括所涉及的注入标的资产过户、增发股份办理及配套融资在内的全部工作。

交易完成前，公司是国内化纤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拥有年产276万吨的高端聚酯化纤产能。交易完成后，重组交易标的资产之一恒力投资（大连）有限公司子公司恒力石化（大连）有限公司已在大连长兴岛建成投产了660万吨/年PTA生产装置，为全球单体产能最大的PTA生产基地，在国内外市场具备较强的行业竞争优势。重组后，公司产业链条已由聚酯纤维向上延伸至上游PTA石化业务领域。2018年度，公司PTA石化业务营业收入已占到上市公司总营业收入的50%以上。

此外，重组交易标的资产之一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炼化”）在建的恒力2000万吨/年炼化一体化项目，是我国对民营企业开放的首个

大型炼化项目，目前该项目已完成了项目建设与安装工作，于2018年12月15日启动了常减压等装置的投料开车工作，于2019年3月25日打通了炼厂生产全流程，顺利产出汽油、柴油、航空煤油、PX等主要产品，并于2019年5月17日全面投产。目前，恒力炼化生产装置运行稳定，正朝着整个炼厂满负荷生产运营的目标全力推进。随着公司炼化项目投产，上市公司产业链条也将由现有的“聚酯化纤-PTA”产业链进一步延伸至更上游的PX、炼化业务环节，并率先在行业内打造并实现从“原油—PX—PTA—聚酯”的全产业链发展模式，公司炼化、石化业务比重将进一步显著提升，炼化、石化业务也将成为上市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

鉴于上述原因，为适应公司主营业务范围重大变化与经营发展需要，参考行业实际，公司董事会决定将证券简称变更为“恒力石化”。变更后的简称“恒力石化”含义更加清晰、指向更加明确，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主营业务特点，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市场上的辨识度，提升市场影响力。本次证券简称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利用变更证券简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且公司证券简称的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与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变更证券简称事项尚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2日